

十八大以来中国竞技体育政策特征研究

杨欢

天津体育学院体育教育与教育科学学院

DOI:10.12238/mef.v4i2.3476

[摘要] 采用文献资料法、内容分析法和聚类分析等研究方法,以十八大召开以来我国有关竞技体育政策的演变趋势为主导,运用施耐德和英格拉姆理论政策研究工具对十八大以来竞技体育政策演进的政策数量变化、政策制定主体、政策分析工具、以及政策特征进行分析。得出结论:加强对竞技体育后备人才的培养、输送和对退役运动员的政策扶持是完善竞技体育事业,建设体育强国最为切实可行的办法;中国在对竞技体育人才的能力补充方面下足了功夫,通过提供信息、培训等为运动员后备工作以及退役运动员的安置工作下发了很多切实可行的政策。

[关键词] 十八大; 竞技体育; 体育政策

中图分类号: G8

文献标识码: A

Research on the Characteristics of China's Competitive Sports Policy Since the 18th CPC National Congress

Huan Yang

School of Physical Education and Educational Science, Tianjin University of Sport

[Abstract] By using the methods of literature review, content analysis and cluster analysis, this paper takes the evolution trend of China's competitive sports policy since the 18th National Congress of the Communist Party of China as the leading factor, and uses Schneider and Ingram theoretical policy research tools to analyze the number of policies, policy makers, policy analysis tools and policy characteristics of the evolution of competitive sports policy since the 18th National Congress of the Communist Party of China. It is concluded that strengthening the cultivation and transportation of reserve talents of competitive sports and policy support for retired athletes is the most feasible way to improve competitive sports and build a sports power. China has made great efforts to supplement the ability of competitive sports talents. By providing information and training, many practical policies have been issued for the reserve work of athletes and the placement of retired athletes.

[Key words] the 18th National Congress of the Communist Party of China; competitive sports; sports policy

1 问题的提出

十八大关于体育任务的宏观规划,给予了我们前进的风向标,竞技体育的发展则是体育事业的重中之重,国家对于竞技体育的政策规划实施将直接影响到我国在世界上的体育地位。面临复杂多变的国内外环境,科学研判十八大以来各个阶段所面临的新形式,对统筹改进竞技体育发展布局,推动竞技体育向高质量方向发展,具有极大现实意义。由此可见,探讨竞技体育相关政策,深入挖掘竞技体育中的体育政策特征,将为推动培养高质量体育人才,完善体育

行政管理机制,从体育大国迈向体育强国建言献策。

2 研究对象与方法

本文根据研究需要,将研究对象限定为党的十八大以来,由国家体育总局下设的所有相关单位的政府制定部门制定的有关竞技体育的意见、通知、政策等。为提高研究的可视化、精准化,本文只选取了直接涉及竞技体育的政策文件作为研究对象,经过筛选、梳理共61份。主要采用内容分析法进行研究。

3 十八大以来竞技体育政策演进分析

3.1 十八大以来竞技体育政策数量变化分析。由表1可知,从整体上来看,十八大召开以来,竞技体育的政策数量呈波浪式状态发展,且起伏态势较大,年份与年份之间若是前一年颁布较多,则第二年必定会大跨度降低;相反,若是某一年颁布的体育政策太少,那么来年必定会呈现式反弹增长,成为了一种定论式的规律。出现了两个“真空”期,2014年和2016年颁布数量仅有2条和1条;八年的年均政策颁布数量为7.63条,出现了两次峰值,最高达到了13条。这表明了我国对竞技体育政策的重视程度

非常的高,占有相当重要的地位,党和政府也在极力的支持和关注。

表1 2013年-2020年政策工具总量表

年份	2013	2014	2015	2016	2017	2018	2019	2020
共计	11	2	5	1	9	10	13	10

3.2十八大以来竞技体育政策制定主体分析。国家体育总局的前身是1952年成立的中央人民政府体育运动委员会,1998年改组为国家体育总局,是竞技体育的主管负责机构,负责研究制定体育工作的政策法规和发展规划并监督实施;统筹规划竞技体育发展,研究和平衡全国性体育竞赛、竞技运动项目设置与重点布局;组织开展反兴奋剂工作等。同时国家体育总局也在指导和推动体育体制改革,指定体育发展战略,编制体育事业的中长期发展规划;协调区域性体育发展,推行全民健身计划,指导并开展群众性体育活动,实施国家体育锻炼标准,开展国民体质监测。

本篇论文所搜集到的所有政策文件均来自于国家体育总局或其下设的各个机构,为维护国家荣誉、保护运动员身心健康、竞赛公平公正、深入贯彻党的十八大、十九大精神,切实将习近平总书记的政治嘱托落到实处,以及根据社会形式、国际形式的发展状况做出最合理的规划,鼓励国民为国家体育事业做出更多的贡献,推动我国竞技体育的发展进程。

3.3十八大以来竞技体育政策分析工具的理清及适用。对于政策工具研究最早是在20世纪50年代中期,兴起于20世纪80年代,各个国家的政策工具研究专家各执其词,最具权威的结论就是政策工具知识的匮乏和不足是导致政策失败的重要原因。所以,为了解决这个问题我们需要建立和发展一门政策工具理论并将之付诸实践。施耐德和英格拉姆理论认为,政策工具分为5种类型:1)权威工具,即以政府法定的权威为基础,在设定的环境下允许、禁止或要求某些行为;2)激励工具,即依靠有形的回报,鼓励某些行为;3)能力工具,即通过提供信息、教育、培训以及资源,使组织、个人做出决定或完成某些活动;4)象征

及劝告工具,让人们依据自己的信念和价值,从个人内部动机决定是否采取与政策相关的行动;5)学习工具,即对陌生问题缺少共识时,需要较长时间的学习,才能理解问题的方案。

通过如上所述,施耐德和英格拉姆的理论在阐述和解释我国关于竞技体育政策的优劣时,能够充分展现其独特价值功效,对研究中国竞技体育政策的效果显著,见表2:

表2 2013年-2020年政策工具数据图

政策工具 / 年份	2013	2014	2015	2016	2017	2018	2019	2020
权威工具	7	2	2	1	3	2	4	8
学习工具	0	0	0	0	0	0	0	0
激励工具	4	0	2	0	3	3	2	2
能力工具	0	0	0	0	3	1	3	0
象征与劝告工具	0	0	1	0	0	4	4	0
共计	11	2	5	1	9	10	13	10

根据施耐德和英格拉姆理论的定义,研究者将十八大至2020年这八年所搜集到的61份有关竞技体育的政策文件分别归类为以上五种,由表2可知,我国在十八大召开以后,对竞技体育的重视程度较高,发布的权威政策多达7条,在之后的每一年里也都在对这方面的政策加强指导,特别是在2020年这个特殊的年份,为两年后的北京冬奥会更是做足一切应有的准备,颁布了8条权威工具,达到了最高值。学习工具是指对陌生问题缺少共识时,需要较长时间的学习,才能理解问题的方案,对于竞体圈的运动员以及相关人士来说,必须是掌握了一系列的专业知识才能谈及竞技体育,所以,在所有有关竞技体育的政策里面,都未曾涉及到这方面的内容。对于有关激励工具的政策文件除了2014年和2016年没有发布以外,每年都有两到三个政策文件用以激励更多的人从事竞技体育,也使得竞体运动员更加奋不顾身的为国家做出更多的贡献。

4 对策建议

4.1大力扶持竞技体育后备人才的可持续发展。后备人才是竞技体育可持续发展的必要因素,培养后备人才就是对竞技体育生命的延续,培养单位以及各类体校为主和后备人才队伍规模应是

国家首要考虑的重点。在制定竞技体育政策时,对后备人才的培养方面应给予足够的政策扶持,让大家能够毫无顾及的支持竞技体育工作。

4.2加强行政主体对运动员文化教育优化政策。始终明确运动员是学习者的第一身份,精准定位运动员人才培养目标,将运动员学习的重任与运动员训练的任务做出对等的比例,同时加强文化教育奖惩机制,使竞技运动员实现从体育到教育领域的完美过渡。政治行政主体也应颁布出相应的法律政策文本,完善文化教育督导机制。

[参考文献]

[1]向静,单宇,吕树庭.中国竞技体育改革走向管窥[J].体育学刊,2017,24(5):27-30.

[2]Anne Schneider, Helen Ingram. Behavioral Assumptions of Policy Tools, 1990,52(2):510-529.

[3]倪京帅,徐士韦,王家宏.中国运动员文化教育政策(1949-2019):演进特征及优化策略[J].成都体育学院学报,2021,47(01):71-78.

[4]刘仁盛,庞立春.我国竞技体育后备人才培养研究[J].中国体育科技,2017,53(04):42-47.

[5]卢文云.迈向体育强国我国竞技体育发展面临的问题与对策[J].沈阳体育学院学报,2020,39(02):75-81+107.

[6]张文鹏,王健.新中国成立以来学校体育政策的演进:基于政策文本的研究[J].体育科学,2015,35(02):14-23.

[7]贺新家,周贤江,王红梅.核心素养视角下我国学校体育政策及特征研究——基于2014年以来的11份政策文本量化分析[J].武汉体育学院学报,2019,53(10):28-35.

[8]肖乐乐.2008年北京奥运会后中国体育产业政策变迁研究[D].华东政法大学,2018.

[9]高奎亭,陈家起,李乐虎.建国70年来我国体育公共服务政策的演进与趋向[J].体育学刊,2020,27(03):17-22.

作者简介:

杨欢(1995--),男,汉族,贵州毕节人,2020级硕士研究生在读。